证券代码:600673 证券简称:东阳光 编号:临2019-50号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20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东阳光实业")的通知,深圳东阳光实业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无限售流通股进行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2019年6月19日,深圳东阳光实业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份61,137,854股质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都支行,本次质押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2.03%,质押期限自2019年6月19日起至办理完股票解除质押登记之日止。该质押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手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深圳东阳光实业持有公司股份842,894,88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97%,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股份数为780,076,156股,占其持股总数的92.55%,占公司总股本的25.88%。

本次质押系用于为银行贷款融资提供担保,不设置预警线、平仓线。深圳东阳光实业资信状况良好,还款来源包括经营性收入、投资收益及其他收入等,具备充足的资金偿还能力,不存在可能引发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风险的情形,不会出现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的实质性因素。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1日

证券代码:002745 证券简称:木林森 公告编号:2019-051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名称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吉安市木林森光电有限公司,为了更好贯彻本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结合其业务发展需要,将其公司名称由"吉安市木林森光电有限公司"变更为"吉安市木林森实业有限公司",其他工商登记事项未发生变更。目前相关手续已经办理完毕,并取得了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营业执照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8053146760039
名称:吉安市木林森实业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吉安市井开区创业大道
法定代表人:张建军
注册资本:124317.33万元
成立日期:2014年09月01日
营业期限:2014年09月01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发光二极管、液晶显示、LED发光系列产品及材料、电子产品、各类照明灯具、灯饰、电子封装材料的生产、销售,以上产品的进出口业务及其国内贸易;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施工、承接夜景工程设计及施工、绿化工程施工(凭有效资质证经营);铝合金、不锈钢制作;节能技术研发服务、合同能源管理;预包装食品、酒、烟草制品、日用百货、果品、文体用品销售;企业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21日

证券代码:600392 证券简称:盛和资源 公告编号:2019-068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更正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6月28日
3. 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392	盛和资源	2019/6/21

二、更正补充事项涉及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公司原定于2019年6月28日(星期五)下午14:30在成都市高新区天仁南街298号(大鼎世纪广场一号楼)大鼎世纪大酒店召开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因酒店会场安排的原因,现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召开地点变更为成都市高新区盛和一路66号城南天府4楼第六会议室。

三、除了上述更正补充事项外,于2019年6月13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更正补充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 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19年6月28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成都市高新区盛和一路66号城南天府4楼第六会议室
2.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6月28日
至2019年6月2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3.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4.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超额奖励发放管理办法》的议案	√
2	关于聘请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3	关于预计2019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

特此公告。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2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9年6月28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超额奖励发放管理办法》的议案			
2	关于聘请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	关于预计2019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2018 证券简称:*ST华信 公告编号:2019-086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2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编号:皖证调查字18056号),因公司披露的2017年年度报告涉嫌虚假记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

一、立案调查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中国证监会调查工作正在进行中,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的结论性意见或相关进展文件。在调查期间,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每月至少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说明立案调查进展情况及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相关公告如下:

披露日期	公告名称	公告编号
2018年8月23日	《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	2018-076
2018年9月21日	《关于公司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	2018-081
2018年10月20日	《关于公司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	2018-084
2018年11月20日	《关于公司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	2018-094
2018年12月21日	《关于公司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	2018-105
2019年1月22日	《关于公司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	2019-006
2019年2月21日	《关于公司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	2019-015
2019年3月21日	《关于公司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	2019-030
2019年4月23日	《关于公司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	2019-039
2019年5月23日	《关于公司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	2019-069

二、风险提示

根据《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如公司因上述调查事项触及13.2.1条规定的重大信息披露违法等强制退市情形,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实行退市风险警示三十个交易日期限届满后次一交易日,公司股票将被停牌,直至深圳证券交易所在停牌后的十五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暂停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297 证券简称:博云新材 公告编号:2019-052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确保公司资金安全性、流动性的基础上,可以使用任一时点最高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或等值外币)的闲置自有资金用于委托商业银行进行固定收益类或承诺保本的投资理财,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此议案于2019年6月17日在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18日刊登在指定媒体和巨潮资讯网上的《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49)。

一、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沙伟徽高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伟徽新材")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购买5,000万元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19JG1576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产品期限:2个月零30天
4、预期年化收益率:4.05%-4.15%
5、产品收益计算日:2019年06月20日
6、产品到期日:2019年09月19日
7、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5,000万元
8、资金来源:伟徽新材闲置自有资金
9、伟徽新材与浦发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公司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政策风险:本结构性存款产品仅是针对当前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所设计;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则其将有可能影响结构性存款产品的投资、兑付等行为的正常进行,进而导致本结构性存款产品不能获得产品收益,甚至不能获得本金回收。

2、市场风险:结构性存款产品存续期内可能存在市场利率上升、但该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的情形;受限于投资组合及具体策略的不同,结构性存款产品收益变化趋势与市场整体发展趋势并不具有必然的一致性也可能存在实际投资收益低于预期收益的可能。

3、延迟兑付风险:在约定的投资兑付日,如因投资标的无法及时变现等原因或遇不可抗力等意外情况导致无法按期分配相关利益,则客户面临结构性存款产品延迟兑付的风险。

4、流动性风险:对于有确定投资期限的产品,客户在投资期限届满兑付之前不可提前赎回本产品。

5、再投资风险:浦发银行可能根据产品说明书的约定在投资期内行使提前终止权,导致结构性存款产品实际运作天数短于产品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如果结构性存款产品提前终止,则客户可能无法实现期初预期的全部收益或本金的回收。

6、募集失败风险:在募集期,鉴于市场风险或本产品募集资金数额未达到最低募集规模等原因,该产品有可能出现募集失败的风险。

7、信息传递风险:客户应根据客户权益须知中载明的信息披露方式查询本结构性存款产品的相关信息。如果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客户无法及时了解结构性存款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客户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将由客户自行承担。

8、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如果客户或浦发银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可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全部免除违约责任。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火灾、地震、洪水等自然灾害、战争、军事行动、罢工、流行病、IT系统故障、通讯系统故障、电力系统故障、中国人民银行结算系统故障、证券交易所及登记结算公司发送的数据错误、证券交易所非正常暂停或停止交易、金融危机、所涉及的市场发生停止交易,以及在合同生效后,因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变化导致结构性存款产品违反该规定而无法正常操作的情形。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约时,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并及时采取适当措施防止产品资金损失的扩大,并在不可抗力事件消失后继续履行合同。如因不可抗力导致浦发银行无法继续履行合同的,则浦发银行有权提前终止结构性存款产品,并将发生不可抗力后剩余的客户结构性存款产品的资金划付至合同中约定的客户指定账户内。

(二)投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公司委托理财的进展情况、盈亏情况、风险控制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自有资金适度进行投资理财,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资金管理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签约方	产品名称	资金来源	金额(万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	是否赎回	投资收益(元)
浦发银行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产品	自有资金	4,000	2018年6月29日	2018年10月10日	是	538,666.67
兴业银行	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500	2018年7月6日	2018年8月6日	是	15,924.66
浦发银行	财富班车S21	自有资金	1,000	2018年7月10日	2018年7月31日	是	21,863.01
浦发银行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公司18JG1979期	自有资金	4,000	2018年10月11日	2019年01月10日	是	370,000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91天(挂钩人民币黄金)	自有资金	5,000	2018年12月12日	2019年03月13日	是	511,095.89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19JG0163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4,000	2019年1月11日	2019年04月11日	是	415,000
中国银行	中国银行人民币按期开放定制01	自有资金	5,000	2019年01月18日	2019年04月24日	是	493,150.68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0天(挂钩汇率)	自有资金	5,000	2019年03月15日	2019年06月13日	是	505,479.45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19JG1027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4,000	2019年04月12日	2019年07月12日	否	——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59天(挂钩汇率)	自有资金	2,700	2019年04月30日	2019年06月28日	否	——

截至本公告日,前十二个公司累计已赎回到期的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总金额为28,500.00万元,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金额11,700.00万元。未超过股东大会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批准投资额度。

特此公告。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20日

证券代码:002297 证券简称:博云新材 公告编号:2019-053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情况下,在任一时点最高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2,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此议案于2019年6月17日在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18日刊登在指定媒体和巨潮资讯网上的《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49)。

一、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近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购买5,000万元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19JG1575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产品期限:5个月零29天
4、预期年化收益率:4.05%-4.15%
5、产品收益计算日:2019年06月20日
6、产品到期日:2019年12月19日
7、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5,000万元
8、资金来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9、公司与浦发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公司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政策风险:本结构性存款产品仅是针对当前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所设计;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则其将有可能影响结构性存款产品的投资、兑付等行为的正常进行,进而导致本结构性存款产品不能获得产品收益,甚至不能获得本金回收。

2、市场风险:结构性存款产品存续期内可能存在市场利率上升、但该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的情形;受限于投资组合及具体策略的不同,结构性存款产品收益变化趋势与市场整体发展趋势并不具有必然的一致性也可能存在实际投资收益低于预期收益的可能。

3、延迟兑付风险:在约定的投资兑付日,如因投资标的无法及时变现等原因或遇不可抗力等意外情况导致无法按期分配相关利益,则客户面临结构性存款产品延迟兑付的风险。

4、流动性风险:对于有确定投资期限的产品,客户在投资期限届满兑付之前不可提前赎回本产品。

5、再投资风险:浦发银行可能根据产品说明书的约定在投资期内行使提前终止权,导致结构性存款产品实际运作天数短于产品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如果结构性存款产品提前终止,则客户可能无法实现期初预期的全部收益或本金的回收。

6、募集失败风险:在募集期,鉴于市场风险或本产品募集资金数额未达到最低募集规模等原因,该产品有可能出现募集失败的风险。

7、信息传递风险:客户应根据客户权益须知中载明的信息披露方式查询本结构性存款产品的相关信息。如果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客户无法及时了解结构性存款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客户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将由客户自行承担。

8、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如果客户或浦发银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可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全部免除违约责任。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火灾、地震、洪水等自然灾害、战争、军事行动、罢工、流行病、IT系统故障、通讯系统故障、电力系统故障、中国人民银行结算系统故障、证券交易所及登记结算公司发送的数据错误、证券交易所非正常暂停或停止交易、金融危机、所涉及的市场发生停止交易,以及在合同生效后,因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变化导致结构性存款产品违反该规定而无法正常操作的情形。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约时,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并及时采取适当措施防止产品资金损失的扩大,并在不可抗力事件消失后继续履行合同。如因不可抗力导致浦发银行无法继续履行合同的,则浦发银行有权提前终止结构性存款产品,并将发生不可抗力后剩余的客户结构性存款产品的资金划付至合同中约定的客户指定账户内。

(二)投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公司委托理财的进展情况、盈亏情况、风险控制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同时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签约方	产品名称	资金来源	金额(万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	是否赎回	投资收益(元)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125天	募集资金	870	2018年6月19日	2018年10月22日	是	125,136.99
浦发银行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2期	募集资金	2,000	2018年7月17日	2018年10月15日	是	220,000
浦发银行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2期	募集资金	3,400	2018年7月26日	2018年10月24日	是	369,844.44
光大银行	2018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八十四期产品	募集资金	2,000	2018年8月6日	2018年11月6日	是	220,166.67
中信银行	共赢利率结构21290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募集资金	3,000	2018年8月10日	2018年11月29日	是	387,739.73
浦发银行	财富班车3号	募集资金	1,100	2018年9月25日	2018年12月24日	是	107,136.99
中信银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保本周期182天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900	2018年9月25日	2019年3月26日	是	161,556.16
浦发银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	募集资金	2,000	2018年9月29日	2019年3月29日	是	380,000
浦发银行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公司18JG2078期	募集资金	2,000	2018年10月17日	2019年1月16日	是	185,000
建设银行	"乾元-众享"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2018年第204期	募集资金	2,500	2018年10月24日	2019年4月11日	是	381,986.30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18JG2199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3,700	2018年10月26日	2019年1月25日	是	333,000
光大银行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00	2018年11月14日	2019年2月14日	是	0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18JG2548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4,000	2018年11月30日	2019年03月01日	是	379,166.67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90天	募集资金	2,100	2018年12月7日	2019年03月07日	是	207,123.29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18JG 2599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1,000	2018年12月07日	2019年03月08日	是	94,791.67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18JG 2796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1,100	2018年12月28日	2019年03月28日	是	115,500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19JG025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00	2019年01月18日	2019年04月18日	是	217,500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19JG0422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3,800	2019年02月01日	2019年04月30日	是	371,080.56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19JG0675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4,000	2019年03月08日	2019年06月10日	是	398,666.67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19JG0735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1,000	2019年03月15日	2019年06月13日	是	96,416.67
中信银行	共赢利率结构25225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募集资金	2,700	2019年03月22日	2019年07月03日	否	——
中信银行	共赢利率结构25327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募集资金	1,000	2019年03月29日	2019年07月10日	否	——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19JG0911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3,000	2019年04月04日	2019年07月04日	否	——
建设银行	"乾元-众享"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2019年第80期	募集资金	2,500	2019年04月18日	2019年07月22日	否	——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JG1002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	募集资金	5,800	2019年05月08日	2019年08月06日	否	——

截至本公告日,前十二个公司累计已赎回到期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金额为44,470.00万元,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金额20,000.00万元。未超过股东大会对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批准投资额度。

特此公告。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20日

证券代码:001696 证券简称:宗申动力 公告编号:2019-36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情况

1、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2018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2019年5月10日召开的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自利润分配方案公布至本次利润分配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与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利润分配方案一致。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距离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2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发放范围。
本次分配方案发放年度为2018年度,发放范围为全体股东。
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为向全体股东的分配方案。

2、含税及扣税情况。

公司2018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145,026,92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3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2.07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46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23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分红派息日期
1、股权登记日:2019年6月27日;
2、除权除息日:2019年6月28日。

四、分红派息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9年6月2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分配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9年6月28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052	重庆宗申高速艇开发有限公司
2	08*****836	西藏国龙实业有限公司
3	00*****503	左宗申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19年6月17日至登记日:2019年6月27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3、若投资者在除权日办理了转托管业务,其股息在原托管证券商处领取。

六、调整相关参数

1、2008年度-2018年度,公司历次权益分派情况:

公司于2009年4月17日召开的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2008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该方案为:以2008年12月31日股本462,015,68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2.0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

公司于2010年4月15日召开的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2009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该方案为:以2009年12月31日股本600,620,38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2股,派0.5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

公司于2011年3月22日召开的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2010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该方案为:以公司2010年12月31日总股本1,021,054,65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元(含税)。

公司于2012年4月18日召开的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201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该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1,186,495,82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

公司于2013年5月10日召开的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2012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该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1,186,495,82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

公司于2014年5月14日召开的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201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该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1,145,026,92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元(含税)。

公司于2015年5月19日召开的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201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该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1,145,026,92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元(含税)。

公司于2016年5月11日召开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201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该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1,145,026,92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6元(含税)。

公司于2017年5月19日召开的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2016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该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1,145,026,92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元(含税)。

公司于2018年4月27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2017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该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1,145,026,92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元(含税)。

公司于2019年5月10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2018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该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1,145,026,92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3元(含税)。

2、股东承诺最低减持价以及最低减持价调整的情况:

(1)重庆宗申高速艇开发有限公司于2008年7月7日作出"其所持有的即将于2009年1月25日解禁上市的股份,自2009年1月26日起自愿继续锁定三年;若宗申动力二级市场股价低于30元/股(若因分红、配股、转增等原因导致股份或权益变动时,则对该价格作相应处理),将不会通过二级市场进行减持"的追加承诺。

根据相应的除权除息计算,追加承诺调整为"若宗申动力二级市场股价低于12.09元/股,将不会通过二级市场进行减持"。

(2)公司董事长左宗申于2013年5月2日作出追加承诺:左宗申先生持有的原于2011年10月17日可解禁上市的2,210万股限售股份自愿予以继续锁定,锁定期延长至2016年5月2日,锁定期为3年。锁定期满后,若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价格低于10元/股(若发生送股、转增股票或现金分红等,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作相应调整),将不会通过二级市场进行减持。

根据相应的除权除息计算,追加承诺调整为"若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价格低于9.24元/股(若发生送股、转增股票或现金分红等,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作相应调整),将不会通过二级市场进行减持"。

3、公司不存在衍生品种、股权激励,故不存在其相关价格调整等情况。

七、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机构: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办
咨询地址:重庆市巴南区宗申工业园
咨询联系人:李建平、周霞
咨询电话:(023)66372632
传真电话:(023)66372648

八、备查文件
1、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3、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21日

证券代码:002823 证券简称:凯中精密 公告编号:2019-049
债券代码:128042 债券简称:凯中转债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部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凯南整流子有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凯中沃特有限责任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或等值外币31,000万元闲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长沙凯中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2018年8月25日至2019年8月24日)。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8月2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9)。

2019年6月20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4,000万元及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人民币24,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截至2019年6月20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37,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特此公告。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20日

证券代码:002823 证券简称:凯中精密 公告编号:2019-50
债券代码:128042 债券简称:凯中转债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2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凯南整流子有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凯中沃特有限责任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或等值外币23,900万元闲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长沙凯中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2019年6月20日至2020年6月19日)。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及使用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及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433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6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3.73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494,28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7,652,113.94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56,627,886.06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16年11月21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16]16701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与专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本次募集资金用于投资以下项目,具体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长沙凯中电气科技有限公司电机整流子新建项目	23,842.10	18,630.64
2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高端电机整流子产业化及生产基地项目	27,084.29	27,084.29
合计		50,926.39	45,714.93

若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项目投资需要,资金缺口通过公司自筹解决。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期开始建设上述项目,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截至2019年5月31日,公司累计投入募集资金41,742.76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82.10万元(包含专户利息收入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前述数据未经审计)。

(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及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697号)核准,公司于2018年7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416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16,000,000元人民币,扣除发行费用11,757,400.69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04,242,599.31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18年8月3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18]18501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与专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在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投资以下项目,具体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汽车轻量化及汽车电控、电池零组件扩产项目	22,192.61	16,139.26
2	换向器和集电环生产线技术改造建设项目	15,423.72	14,018.00
3	动力电池组件及连接器生产线建设项目	6,040.21	5,268.00
4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6,689.12	4,999.00
合计		50,345.66	40,424.26

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投入的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等使用安排,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解决。

截至2019年5月31日,公司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5,015.84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464.48万元(包含专户利息收入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前述数据未经审计)。

二、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018年8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凯南整流子有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凯中沃特有限责任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或等值外币31,000万元闲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长沙凯中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2018年8月25日至2019年8月24日)。截至2019年6月20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37,000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不存在到期未归还募集资金的情况。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鉴于募集资金的使用需根据募投项目建设的实际需要逐步投入,根据项目实施的具体安排,预计部分募集资金将暂时闲置。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缓解流动资金的需求压力,在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保证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状况,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凯南整流子有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凯中沃特有限责任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或等值外币23,900万元闲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长沙凯中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2019年6月20日至2020年6月19日),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凯南整流子有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凯中沃特有限责任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或等值外币23,900万元闲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长沙凯中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解决暂时的流动资金需求。按目前一年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4.35%计算,一年可为公司减少财务费用约1,213.65万元,从而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提升经营效益。因此,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是合理和必要的。

五、公司说明与承诺

1、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之前,公司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不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3、在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及时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4、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前十二个月不存在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行为,并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不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5、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者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的情况;本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超过十二个月,且过去十二个月内公司未进行风险投资,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风险投资、不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内容及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因此,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凯南整流子有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凯中沃特有限责任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或等值外币23,900万元闲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长沙凯中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七、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者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的情况;本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超过十二个月,且过去十二个月内公司未进行风险投资,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风险投资、不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内容及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综上,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凯南整流子有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凯中沃特有限责任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或等值外币23,900万元闲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长沙凯中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八、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凯中精密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凯中精密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得直接或间接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本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计划不超过12个月。

综上所述,国信证券对凯中精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表示无异议。

九、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4、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20日

证券代码:002823 证券简称:凯中精密 公告编号:2019-051
债券代码:128042 债券简称:凯中转债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6月15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2019年6月20日在公司办公楼5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含独立董事3名),实际出席9名。会议由董事长张浩宇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管、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凯南整流子有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凯中沃特有限责任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或等值外币23,900万元闲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长沙凯中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2019年6月20日至2020年6月19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同意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发表明确的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20日

证券代码:002823 证券简称:凯中精密 公告编号:2019-052
债券代码:128042 债券简称:凯中转债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6月15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形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会议于2019年6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建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者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的情况;本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超过十二个月,且过去十二个月内公司未进行风险投资,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风险投资、不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内容及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综上,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凯南整流子有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凯中沃特有限责任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或等值外币23,900万元闲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长沙凯中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6月20日

证券代码:002823 证券简称:凯中精密 公告编号:2019-053
债券代码:128042 债券简称:凯中转债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2019年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信用评级机构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证评")对公司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

中诚信证评在对公司经营状况、行业发展情况等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出具了《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2019)》,跟踪评级结果:维持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AA。

中诚信证评出具的《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2019)》详见2019年6月2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21日